

工程管理

(125600)

一、培养目标

培养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具备良好的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掌握系统的工程管理理论，以及相关工程领域的基础理论和专门知识，具有较强的计划、组织、指挥、协调和决策能力，能够独立承担工程管理工作的高层次、应用型、创新型工程管理专门人才。

二、培养方式

培养方式实行全日制和非全日制两种方式。对于全日制工程管理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在校学习和社会实践相结合的培养方式。对于非全日制工程管理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采取在职不脱产的学习方式。

实行导师指导小组制，由 3-5 人组成的指导小组进行合作指导。导师指导小组中必须有 1 人为首席导师。

三、学制

1. 全日制工程管理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学制一般为 2 年。最长不超过三年。全日制工程管理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不允许提前毕业。

2. 非全日制工程管理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年限为 2-4 年。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要求

课程设置以工程管理学科为基础，与相关工程学科相结合；在必修课、公共课基础上，设置了四个方向的领域课程，即能源与环境工程管理、项目管理、信息工程管理、装备工程管理，反映出工程管理实践领域对专门人才的知识与素质要求。

工程管理硕士的课程实行学分制，总学分不少于 34 分，其中公共课 6 学分，必修课不少于 9 学分，选修课合计不少于 11.5 学分（专业公共选修课不少于 5.5 学分、领域选修课不少于 6 学分），必修环节不低于 6.5 学分，培养环节及学位论文相关工作不低于 1 学分。

类别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学期	是否必修	备注
公共课	2100001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与实践	36	2	1/2	必修	全选
	2100106	自然辩证法概论（工硕）	18	1	1/2	必修	
	2100003	商务英语	48	3	1/2	必修	
专业课	2100100	工程经济学	32	2	1/2	必修	必修课 ≥9 学分
	2100083	运筹学	48	3	1/2	必修	
	2100101	工程管理概论	32	2	1/2	必修	
	2100013	管理信息系统	32	2	1/2	必修	能源与环境 工程选修课 ≥11.5 学分
	2100082	运营管理	32	2	1/2	选修	
	2100102	工程管理法律实务	32	2	1/2	选修	

类别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学期	是否必修	备注
	2100099	工程项目融资管理	32	2	1/2	选修	项目管理选修课 ≥11.5 学分
	2100009	财务管理	32	2	1/2	选修	
	2100004	组织行为学	32	2	1/2	选修	
	2100036	管理沟通	32	2	1/2	选修	
	2100012	战略管理（专硕）	32	2	1/2	选修	信息工程管 理选修课
	2100005	管理经济学	32	2	1/2	选修	
	2100095	能源系统工程	32	2	1/2	选修	≥11.5 学分
	2100096	能源经济学	32	2	1/2	选修	
	2100094	汽车新能源应用技术	48	3	1/2	选修	装备工程管 理选修课
	2100110	能源与环境政策研究前沿	32	2	1/2	选修	
	2100097	可持续发展引论	32	2	1/2	选修	≥11.5 学分
	2100087	项目计划与控制	32	2	1/2	选修	
	2100104	风险管理	32	2	1/2	选修	
	2100085	项目质量管理	32	2	1/2	选修	
	2100088	项目管理实务	32	2	1/2	选修	
	2100086	项目人力资源管理	32	2	1/2	选修	
	2100084	信息系统工程	32	2	1/2	选修	
	2100103	高级软件工程	32	2	1/2	选修	
	2100092	软件过程管理	32	2	1/2	选修	
	2100111	数据仓库与数据挖掘	32	2	1/2	选修	
	2100105	Web 智能与社会计算	32	2	1/2	选修	
	2100090	无人系统设计与集成（工程管理）	32	2	1/2	选修	
	2100089	武器系统总体技术	48	3	1/2	选修	
	2100098	工业工程理论与方法	32	2	1/2	选修	
	2100091	生产与运作管理	32	2	1/2	选修	
	2100093	人因工程学	32	2	1/2	选修	

注：1. 学生可在导师指导下自由选择专业领域及选修课程。

2. 通过《国际项目管理专业资质认证（IPMP）》A/B/C 级、通过《项目管理专业人士资格认证（PMP）》的学生可申请免修以下三门课程《项目质量管理》、《项目人力资源管理》、《工程管理概论》。

3. 通过项目管理方向 5 门选修课程考试，而且成绩在 70 分以上，申请《国际项目管理专业资质认证（IPMP）》C、D 级认证考试可免修笔试。

4. 在入学考试中英语成绩符合学校免修硕士公共英语要求的学生，可申请免修商务英语。

五、必修环节

1. 学术活动（0.5 学分）

工程管理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学期间应至少参加 4 次学术活动。每次学术活动要有 500 字左右

的总结报告，简述内容并阐明自己对相关问题的学术观点或看法。

2、实践环节（6学分）

工程管理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可采取集中实践和分段实践相结合、校内实践与现场实践相结合，专业实践与论文工作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实践时间不少于六个月。

专业实践环节实行学分制，总学分不低于 6 学分。包括工作单位实践、拓展实践、参观学习、社会实践等活动。学生应提交实践计划和实践总结。

六、培养环节及学位论文相关工作

1. 文献综述（0.5 学分）

工程管理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学期间应结合学位论文任务，至少阅读 20 篇在研究领域内以行业技术发展与工程应用为主要内容的国内外文献，了解、学习本领域新技术、新工艺、新方法、新材料的应用进展，并在此基础上，撰写 3000 字以上的文献综述报告。文献综述完成时间要求见附表。

2. 开题报告（0.5 学分）

开题报告主要介绍学位论文选题的技术路线，实施方案，预期成果和计划安排。学位论文选题应密切结合工程管理实际，学位论文应体现学生运用工程管理及相关工程学科的理论、知识和方法分析、解决工程管理实际问题的能力。学位论文可以是工程管理项目设计、专题研究或案例研究报告。开题报告完成时间要求见附表。

3. 中期检查

导师负责从课程学习、必修环节、学位论文工作的进展情况等多方面对研究生进行中期检查。中期检查完成时间要求见附表。

4. 培养环节审查

研究生学习期满，修满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学分，完成学术活动、专业实践等必修环节以及文献综述报告、开题报告、中期报告等学位论文相关工作，通过培养环节审查后，可申请学位论文答辩。培养环节由学院负责进行审查，完成时间要求见附表。

5. 论文撰写与答辩

工程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应在导师指导下独立完成学位论文。鼓励学位论文工作与专业实践内容的衔接。答辩委员会应由 3-5 位与本领域相关的专家组成。学位论文评阅人和答辩委员会成员中均须有相关工程领域管理实践专家。

研究生通过培养环节审查后，可进入论文评审和答辩程序。学位论文答辩完成时间详见附表。

6. 学位授予

完成课程学习和实习实践等环节，取得规定学分，并通过学位论文答辩者，经学位授予单位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授予工程管理硕士专业学位毕业证书及学位证书。

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在申请学位时的学术成果要求见《北京理工大学关于博士、硕士学位申请者发表学术论文的规定》。

本专业学位对符合要求的学位申请人授予工程管理硕士专业学位。

附表 相关环节时间节点要求

	2-3 年制全日制专硕	2-4 年制非全日制专硕
学制（年）	2	2
文献综述	第三学期第五周前	第三学期第五周前
开题报告	第三学期第五周前	第三学期第五周前
中期检查	第三学期期末前	第三学期期末前
培养环节审查	第四学期第八周前	第四学期第八周前
答辩	距离开题至少 6 个月	距离开题至少 6 个月